此欄由秘書處人員填寫:

活動編號:

180199 HAD E DC/CI/

活動類別:

東區區議會文件第42/18號 - 附件一

# 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表

(適用於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以後舉辦的活動)

	- 1	IN I INTO A	property among the first to								
<b>&gt;−+</b> • ⊞		111 144 4-6-	10 1.44	2 (52, 1-1-7-4:	<del>=</del> 14		Andr book Pros		国東回る		
4	A									~~ ~ ~~ ~~	and the second second
			// 1		15 11/1	T 1#4 Y. 11 1-1-		/ HIII ) ^		Trip 1	/ <b></b>
						TO \$1300 ILL			2 1 - 1 7 2 100		

- 2. 請以**正楷**填寫申請表。申請表上的資料如有修正,<u>不應以塗改液/塗改帶修改,必須以</u> 筆劃去,並由機構/團體負責人於旁邊簽署作實。
- 3. 申請須按照「東區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指引」(簡稱"指引")的規定。請瀏覽網址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east/tc\_chi/activities/activities.html以了解指引及截止 申請的時間表,或致電 2886 6537/2886 6609 向區議會秘書處索取有關資料。
- 4. 每項活動均須填寫表格一份。
- 5 由請團體必須擅买中等主由的來图

<u>目部</u> :申請團體	
一) 基本資料	
(A) 機構/團體名稱:	(中文) 東區區議會節日慶祝活動專責小組
	(英文) Task Group on Festival Celebrations,
	Eastern District Council
(B) 註冊會址: (註:填寫的會址必須與註冊文	(中文)香港西灣河太安街二十九號東區法院大樓地下
件一致;如註冊會址不在東	
區,請註明設於東區內的會址)	(英文) G/F, Eastern Law Courts Building, 29 Tai On Street,
	Sai Wan Ho, Hong Kong
(C) 電話號碼: 2	886 6530 傳真號碼: 2904 8744
D) 團體服務對象所屬的分區	
☑ 全區性 □ 北角西	□ 北角東 □ 康城 □ 愛秩序 □ 環泰 □ 怡灣
E) 本機構/團體是非牟利團體	
☑ 政府部門、區議會及區	显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
□ 根據《*社團條例/公	司條例》註冊的機構
成立日期:	最新註冊日期:
	委員會/業主委員會 (包括樓字座)
成立日期:	最新註冊日期:

二) 團體運作	180199	
經常費用來源	會員人數	每名會員年費
<ul> <li>□ 社會福利署</li> <li>□ 公益金</li> <li>□ 物業/服務所得收益</li> <li>□ 會員費</li> <li>☑ 其他 東區區議會</li> <li>團體服務宗旨:統籌及策劃東區的</li> </ul>	東區人 非東區人 北念香港回歸活動,从及其他多電	元 元
服務對象:東區及全港居民		
三)機構/團體負責人		
機構/團體負責)	(1) 活	動的指定負責人 <sup>2</sup>
姓名: (中文) <u>羅榮焜</u> (英文)		中文)     蕭玉馨     *先生/女士       英文)
東區區議會節日	] 慶祝活動專責	

機構/團體	負責人1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2				
姓名: (中文) 盔	羅榮焜 *先生/ <del>女士</del>	姓名:	(中文)	蕭玉馨	*先生/女	5土
(英文) _			(英文)			
東區區議	會節日慶祝活動專責					
職位: 小組主席		職位:	聯絡主任	王(社區事務	()2 4 4 4	-
聯絡電話號碼:	2886 6530	聯絡電話號码	<b>溤:</b>	2886 6530		
手提電話號碼:		手提電話號码	<b>嗎:</b>			
傳真號碼:	2904 8744	傳真號碼:		2904 8744		: 3 ; 1
電郵地址: 및	東區民政事務處 轉交	電郵地址:		東區民政	事務處 轉交	:
	Galicia displantani					

### (四)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這是本機構首次「	申請區議會撥款	(此甲請表必須運同	引 <u>表格(二)</u> 遞交)

☑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 但不獲批准。

□ 並獲得批准,但於過去十二個月內並無向東區區議會再申請撥款。

☑ 並獲得批准,有關最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機構/團體負責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sup>&</sup>lt;sup>2</sup>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團體負責 人和活動的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備註

[如:不符合發還撥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檔案編號	<u> </u>
1.	東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八周年酒會	28.9.2017	156,800		
2.	東區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八周年文藝晚會/	28.9.2017	198,900	EDC/CI/ <del>170116</del>	
3.	東區戊戌年新春酒會	27.2.2018	-178,000-	EDC/CI/170385	

#### 乙部:擬辦活動/計劃

獲批款團體應按照批核的條件及預算舉辦活動,並避免在遞交申請後修改申請內容。如對計劃內容作出修訂或更正 包括更改活動的名稱、地點、日期、時間、預計参加人數、售票/派票/報名的詳情及預支款額等,必須在原定活 動日期前最少兩星期向區議會提交|表格(九)|以提出理由,並事先獲得區議會的書面批准。如更改活動的形式、修改 或加減合辦或協辦團體及財政預算款額,則必須在活動舉行前向區議會或有關委員會重新提交新的活動撥款申請表 及書面解釋。

(一) 合辦或協辦者/機構的資料 (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辦或協辦的活動)

	10/ 网络印象的 (超用於與共地機構/ )	亞藏曾台辦以協辦的店動)
	基本資料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u>合作或支援模</u>	式:☑ 合辦 □ 協辦	
機構名稱: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有限公司	合作舉辦「東區慶祝香港特別 行政區成立二十一周年酒會」
聯絡人姓名:	朱浴龍 *先生/女士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電話號碼: 2	2561 8209 <u>傳真號碼:</u> 25626106	1
聯絡地址:	北角英皇道 395 號僑冠大厦 A 座 19 樓 9 室	
電郵地址:		
合作或支援模式	式: 🗌 合辦 🗹 協辦	負責安排酒會之場地及食物、
機構名稱:	東區民政事務處	邀請港島東區居民及地區人士
聯絡人姓名:	蕭玉馨 *先生/女士	參與酒會
電話號碼: 2	866 6530 <u>傳真號碼:</u> 2904 8744	计量位置分散器 (以)
	香港西灣河太安街二十九號東區法院大 婁地下	
		A MAN A MAN AND A MAN
電郵地址: 東	<b>東區民政事務處 轉交</b>	
	(如不敷應用,請自行影印)	

### (二) 活動/計劃詳情

(a) 活動名稱: 東區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一周年酒會

(b) 活動目的: 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一周年

(c) 活動詳情: 廣邀港島東區各界人士出席慶祝酒會,共慶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十一周年

(d) 活動類別: 類批核 (請參閱附錄 III 的活動分類說明)

如申請資助項目超過標準資助額,或希望獲得特別考慮,請申明理由:(可另紙書寫)

由於此強動居於全區性慶祝活動,希望能獲得特別考慮。

(e) 舉行日期: 2018年6月27日18U	13(f) 舉行時間:	下午4時至晚上7時
(g) 舉行地點:區內酒樓(特定)	(h) <u>出發地點<sup>◆</sup></u> (如適用):	
如申請團體在(e)至(h)項未能提供確實資	k ade	
信批款許可發,正式確認款	1	14 1
(i) 服務對象: 港島東區各界地區人士		
服務對象所屬的分區: ☑ 全區性 □北	角西 □北角東 □康	城 口愛秩序 口環泰 口怡
(j) 灣		
(k) 是否需憑票/報名參加:	and a superior of the superior	
│ 公開售票 │ 是: —   公開免費派票[不寫	[ ] [ ] [ ] [ ] [ ] [ ] [ ] [ ] [ ] [ ]	雙批款團體須 <u>於指定日</u> 朝、時間及地點公開發售/ 派發不少於八成(80%)的參 加票/入場券
□ 公開報名 □ 否 [不需填寫第(k)-1 及(k)-2 ☑ 其他: <u>透過郵戳方式(請柬)</u>		[人士出席酒會
(k)-1 售票/派票/報名* 的詳情:		
日期:		
時間:		
地點:		
口 已獲有關管理單位批准	」已附上批准證明文件	
	] 將於提交活動報告[	表格(三) 時附上批准證明文件
☑ 無須申請准許 (原因: 🢆)	图到亨請東邀請	
(k)-2 票價/報名費#:		
□ 會員及非會員同價		ting the state of
每位 元 x		_人 = :
□ 會員及非會員 <u>不</u> 同價		
會員每位元	x	元
非會員每位元	$\mathbf{x} = \mathbf{x} \times \mathbf{x} = \mathbf{x} \times \mathbf{x} \times \mathbf{x}$	元
		2011年 全身整定的基实工
如擬辦旅行活動,出發地點須在東區之內。		
設有會員制度的團體,其會員與非會員參加獲東 供優惠收費,該團體須負責支付有關之差額		

之區別,亦不得顯示會員可優先報名及/或參與活動,以免有宣傳個別團體之嫌。

(1)	預計沽動參加 / 受惠	[人總數:30199	930 / 人,包括	下列項目:
; ; ; ; ;	活動參加者	: 900	人,其中 60 歲以上長者, 士:	
	活動參觀者	• •	— <del>六</del>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人員	: 20		2_人,義務工作人員: <u>8</u> 人
	嘉賓	: 10	人;	
	表演者/ <u>導師</u> / 講者/ <u>裁判</u> *		 人 [須填寫表格(十五)提供 _ <b>判</b> 的詳細資料]	供表演者/ <u>導師</u> /講者/ <u></u>
(m)-1	宣傳和推廣方法:	(I) 印製請柬	邀請區內人士參與活動	□ 自費 ☑ 申請資助
		(II)		U 白質 U 中調質助  □ 自費 □ 申請資助
		(III)		
(m)-2	宣傳/推廣地點:	(I) 東區( <u>埃</u>	過繁高)	
		(II)		一 請將地點編號配對至方 法編號,例如:將方法(I)
		(III)		一 的地點寫在地點(I)
		5.000 4		
(n)	共他活動的預昇開文	5動與其他活動同	(原 因: 數層荡束 時舉行,請列明其他活動的內	附上批准證明文件 ) 可容,並於財政預算中列明
	1. 讓東區各界地		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兄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二一 替社區	十一周年的大日子,增
(-)	***************************************			
(p)	活動推行模式: [ [	☐ (a) 由非政府模 ☐ (c) 由民政事系 ☐ (d) 與非政府模	务處人員推行 (適用於	區議會/民政處轄下委員
(q)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	<b></b>		
	行動		時間	  表
**********	完成酒會、食物、場	租報價程序	2018年4月至5月	
	印製請柬及邀請嘉賓	出席酒會	2018年5月至6月	
	準備酒會當日工作流	程及安排人手	2018年6月	
准 資 助 オ		日 N 十 /		

<sup>`</sup> 獲貸助者須確保區議會撥款不得用以支付在獲批撥款前已招致的支出(包括確認報價);特殊及不可避免的情況則 除外,但必須事先得到區議會書面批准。

## 丙部:財政預算

#### 180199

請根據申請撥款須知<u>附錄 I</u>的項目分類,列出整項活動/計劃的預算開支詳情(包括團體自資及其他團體贊助的開支項目)。如有需要,可在另頁詳述。

#### (一) 預算支出/申請款額:

	項目			費用總額	申請	此欄由秘書	<b>喜處填寫</b>
成本 請列 如申	通費用請填上車輛的單位 及數量:宣傳海報及橫額 明大小) 請資助項目為非標準資助項 請另紙說明有關項目詳情	單位 成本 (元) (i)	數量 (ii)	(元) (iii) = (i) x (ii)	區議會 撥款額 (元)	-批准撥款額 -(元)-	標準費用 (見附錄 I)
1.	酒會及食物	76	900	68,400	68,400/		7.2
2.	場租	46,800	1	46,800	46,800	Δ	物情况交流 2.≥
3.	製作背幕	4,000	1	4,000	4,000		3.(
4.	租用音響 設備	3,500	1	3,500	3,500	# 3000(-5000)	名000/95km 4.2
5.	請柬(彩色)及信封	1.653	3,000	4,960	4,960 /	495.90(-4,464.10)	\$2.56残 6300强/治35.2
6.	参加者名牌	3.85	400	1,540	1,540 /	300(-12A0)	专21斤.6150斤/ う数3 6-1
7.	租用貨車連搬運工人	150	2	300	300 /	. *	1.3
8.	郵費	5,800	1	5,800	5,800		12.(1
9.	臨時工作人員酬金 連 5%強積金	59.325	12 人 x 10 小時	7,119	7,119		9:4
10.	攝影服務(包括攝影師1名、相片打印連製作光碟)	1 1 (5) 11 1	1	1,600	1,600	# 300(-1300)	5300/282h
11.		_	_	4,981	4,981		12.6
	参加人數: ○ 分 人) 預 △ 非標準資助項目 #超出最高資助額的項目	· 頁算開支總	額 (A):	149,000	149,000	獲批活動類別 獲批總撥款額	· · · · · · · · · · · · · · · · · · ·

此格的申請額必須與項目(二)收支預算表的"1.申請區議會撥款額"相同

質算支出/申請款	額的費用總額(A)	)相符] 180199
and the second second second	A. 雅·蒙古大学 1960。	
人數 (i)	單價(元) (ii)	總額(元) (iii)=(i)x(ii)
	人數	' ' ' ' ' ' ' ' ' ' ' ' ' ' ' ' ' ' '

	預算收入 (如適用)	人數 (i)	單價(元) (ii)	總額(元) (iii)=(i)x(ii)
1.	申請區議會撥款額	(不適用)	(不適用)	149,000
2.	申請機構/團體自付	(不適用)	(不適用)	
3.	收費 <sup>Ω</sup> 項目名稱:4		15.	
4.	捐贈/捐款 (非金錢的贊助或捐贈請於下面第7項 其他資料內註明)	來 源:		
5.	現正申請或計劃申請的資助/贊助項目: (非金錢的贊助或捐贈請於下面第7項 其他資料內註明)	來源:		
6.	已成功申請的資助/贊助項目: (非金錢的贊助或捐贈請於下面第7項 其他資料內註明)			
7.	其他(請註明)	vivi is sis sis	ent språter (2 såme)	
er organization ormigator		預算收入網	總額 (B):	149,000

Ω	團體須列明所有收費項目	,	例如售賣門票	•	遊戲門券及唱口費等	o
---	-------------	---	--------	---	-----------	---

#### (三)其他資料

請在下方列明任何其他與建議活動相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考慮的資料。

<sup>4</sup>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三)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四) 具他貧助途徑 1811月99
請註明如申請被拒絕或核准活動撥款額少於申請金額,將如何取得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内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
(b) ☑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
(五) 預支撥款(只適用於由非政府團體推行及申請撥款額超過 3600 元的活動)
(a) ☑ 若申請獲批准,本團體不需要預支款項。
(b) ☐ 若申請獲批准,本團體需要預支款項元,並會填寫 <u>表格(五)的申請預支款項及承諾書</u> ,於限期前交給區議會秘書處跟進。
(六) 發還款項
區議會將會以支票向申請團體發還款項,請以 <u>英文正楷</u> 填寫以下資料。
(如屬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請夾附銀行戶口登記資料副本)
團體英文名稱: Task Group on Festival Celebations, Eastern District Council
團體 <u>英文</u> 地址: G/F, Eastern Law Courts Building, 29 Tai On Street, Sai Wan Ho,
Hong Kong
<ul><li>□ 如上述地址與區議會秘書處的發還款項地址紀錄不同,本人同意將其更新為上述地址,現附」 相關證明文件副本(如租約、註冊文件等),以供更新相關資料。</li><li>如上述地址與註冊地址不同,請申明原因:</li></ul>
<u>加工拠地址映計而地址作用,謂中坍尿四;</u>
丁部:申請機構/團體聲明及同意書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表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類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明白政府可保留權利,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該等款項會視作虧欠政府的民事債項。
(B)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表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

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東區區議會資助,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

展示東區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東區區議會的徽號。